

教育部辦理【114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處理之行為人防治教育人員培訓研習】

實施計畫

一、說明：

為落實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5 條中「.....應告知當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其得主張之權益及各種救濟途徑，或轉介至相關機構處理，並依其需求，提供心理諮商與輔導等各類專業服務」，以及第 26 條「學校、主管機關或其他權責機關為校園性別事件之懲處時，應命行為人接受心理諮商與輔導之處置，並得命其為下列一款或數款之處置。但終身不得聘任、任用、進用或運用之人員，不在此限：

- 一、經被害人、其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之同意，向被害人道歡。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同意時，應以兒童及少年之最佳利益為優先考量，並依其心智成熟程度權衡其意見。
- 二、接受 8 小時之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
- 三、其他符合教育目的之措施。」

基於前述法規之要求，並提升學校相關專業者執行行為人防治教育之實務能力，以強化校園性別事件相關之處處理成效，特辦理本兩場次之研討會。

二、研討會場次與時間

- (一) 場次一：114 年 6 月 4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20 分至 114 年 6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 00 分。
- (二) 場次二：114 年 7 月 15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20 分至 114 年 7 月 17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 00 分。
- (三) 兩場次之議程如附件。

三、參訓人員

- (一) 參訓人員為大專校院執行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 8 小時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請鼓勵教務人員及非諮商輔導專業人員之教職員報名參加，錄取 100 名（每校至多以 2 名為限）。
- (二) **報名成功者不代表已錄取，由主辦單位保留錄取資格審核之權力。**

四、研討會地點：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德校區輔導與諮商學系明德館（彰化市進德路 1 號）。

五、報名時間及方式：請於報名期間至以下網址完成線上報名手續。

- (一) 報名期限：即日起至 114 年 5 月 7 日（三）23:59。

(二) 報名表單連結：

1. 場次一：<https://forms.gle/3xjeKi2xnLRUG2xy7>。
2. 場次二：<https://forms.gle/CN9Rvydf6vnZGDk78>。
3. QR CODE：



六月場表單



七月場表單

(三) 錄取名單：將於 114 年 5 月 14 日 (三) 前以 E-mail 通知。

(四) 承辦單位聯絡人：任助理；E-mail：ncuegender114@gmail.com。

六、交通資訊

(一) 往程接駁遊覽車：【高鐵臺中站→彰化師大】，高鐵臺中站 2 樓 4B 出口集合，研討會當日上午 9:00 開車。

(二) 返程接駁遊覽車：【彰化師大→高鐵台中站】，研習結束後 10~15 分鐘開車。

(三) 自行前往：請參考彰化師大網站說明。(<https://www.ncue.edu.tw/p/412-1000-870.php?Lang=zh-tw>)

[註] 本研習提供停車五折優惠券，一小時 10 元，一天約 80 元，三天約 240 元。

七、經費

(一) 由教育部編列經費支應。

(二) 由服務單位給予出列席人員公(差)假，主辦單位不提供住宿，其往返差旅費由服務單位 依有關規定報支。

八、注意事項

(一) 請欲報名者依可參與時間「擇一」報名。

(二) 參與人員需「全程出席且於時間內完成簽到及簽退」，基本資料核對正確者，始能核發研習時數證明書。研習時數證明書將於活動結束後，以電子檔形式寄送至報名時所填寫的 E-mail 信箱。

附件：議程

場次一：

1. 時間：114年6月4日（三）至114年6月6日（五）。
2. 地點：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系館（明德館）

時間	114年6月4日（星期三）議程內容
09:20~09:50	報到
09:50~10:00	開幕式暨課程說明
	貴賓致詞：教育部長官、本校師長
10:00~12:00	校園性別事件之類型與特性（一）
	主講人：郭麗安退休教授（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退休教授）
12:00~13:10	午餐時間
13:10~14:30	校園性別事件之類型與特性（二）
	主講人：郭麗安退休教授（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退休教授）
14:30~15:00	茶敘時間
15:00~17:40	法律及倫理之介紹與案例
	主講人：陳金燕退休教授（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退休教授）

時間	114年6月5日（星期四）議程內容
09:30~10:00	報到
10:00~12:00	性別與暴力
	主講人：葉怡伶副教授（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副教授）
12:00~13:10	午餐時間
13:10~14:50	認識及尊重多元性別差異
	主講人：陳子良博士（台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擔任代理理事長）
14:50~15:00	茶敘時間
15:00~17:40	校園性別事件中的歧視、平等與權力議題
	主講人：游美惠教授（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性別教育研究所教授）

時間	114年6月6日(星期五) 議程內容
09:30~10:00	報到
10:00~12:00	情感教育與親密關係 主講人：葉安華副教授(中原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諮商中心主任)
12:00~13:10	午餐時間
13:10~15:10	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規劃與設計及教材教法 【分組授課】
	分組帶領者： 1. 劉秀鳳(國立和美實驗學校退休教師) 2. 許純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性別平等委員會幹事) 3. 劉信詮(相癒心理諮商所諮商心理師/社工師) 4. 羅郁晴(慈光社區心理諮商所特約諮商心理師)
14:10~15:30	茶敘時間
15:30~17:00	綜合座談
	與談人： 1. 劉秀鳳(國立和美實驗學校退休教師) 2. 許純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性別平等委員會幹事) 3. 劉信詮(相癒心理諮商所諮商心理師/社工師) 4. 羅郁晴(慈光社區心理諮商所特約諮商心理師)

場次二：

1. 時間：114年7月15日（二）至114年7月17日（四）。
2. 地點：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系館（明德館）。

時間	114年7月15日（星期二）議程內容
09:20~09:50	報到
09:50~10:00	開幕式暨課程說明
	貴賓致詞：教育部長官、本校師長
10:00~12:00	情感教育與親密關係
	主講人：葉安華副教授（中原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諮商中心主任）
12:00~13:10	午餐時間
13:10~14:50	性別與暴力
	主講人：葉怡伶副教授（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副教授）
14:50~15:00	茶敘時間
15:00~17:40	校園性別事件中的歧視、平等與權力議題
	主講人：游美惠教授（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性別教育研究所教授）

時間	114年7月16日（星期三）議程內容
09:30~10:00	報到
10:00~12:00	校園性別事件之類型與特性（一）
	主講人：郭麗安退休教授（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退休教授）
12:00~13:10	午餐時間
13:10~14:30	校園性別事件之類型與特性（二）
	主講人：郭麗安退休教授（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退休教授）
14:30~15:00	茶敘時間
15:00~17:40	法律及倫理之介紹與案例
	主講人：陳金燕退休教授（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退休教授）

時間	114年7月17日(星期四)議程內容
09:30~10:00	報到
10:00~12:00	認識及尊重多元性別差異
	主講人：陳子良博士(台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擔任代理理事長)
12:00~13:10	午餐時間
13:10~15:10	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規劃與設計及教材教法 【分組授課】
	分組帶領者： 1. 葉致芬(玄奘大學應用心理學系助理教授) 2. 劉秀鳳(國立和美實驗學校退休教師) 3. 許純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性別平等委員會幹事) 4. 劉信詮(相癒心理諮商所諮商心理師/社工師)
14:10~15:30	茶敘時間
15:30~17:00	綜合座談
	與談人： 1. 葉致芬(玄奘大學應用心理學系助理教授) 2. 劉秀鳳(國立和美實驗學校退休教師) 3. 許純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性別平等委員會幹事) 4. 劉信詮(相癒心理諮商所諮商心理師/社工師)